

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《年产4万吨彩印复合软包装材料智能工厂项目》暨总部部分设备搬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投资概述

1、为保证公司战略规划实现和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，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——黄山永新新材料有限公司（简称“永新新材”）投资建设《年产4万吨彩印复合软包装材料智能工厂项目》（该项目设计彩印生产线10条，其中：新购置6条，由公司总部搬迁4条），该事项已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（临时）会议审议通过，项目经批准后由公司总经理组织，永新新材负责具体实施。

2、本次投资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。

3、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投资项目基本情况

1、项目实施主体：

名称：黄山永新新材料有限公司

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住所：安徽省黄山市徽州区岩寺镇振兴路19号

法定代表人：孙毅

注册资本：壹亿圆整

经营范围：生产和销售多功能薄膜、真空镀膜、涂覆膜、塑料制品；印刷包装装潢、包装设计和技术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

开展经营活动)。

2、项目性质：新建

3、项目建设内容：利用预留土地，建设洁净标准化厂房和智能仓库，进口世界先进的彩印生产线6条，从总部搬迁彩印生产线4条，购置复合、分切、制袋等生产设备，以及堆垛机、运送机器人、翻转机器人、自动打包机等自动化设备，配备MES（生产制造执行系统）、WMS（仓库管理系统）、WCS（设备调度监控系统）等智能化软件及其他配套公用设施等，项目建成10条高速智能化彩印软包装生产线，达产后可形成年产4万吨彩印复合软包装材料生产能力。

4、项目建设周期：24个月

5、投资估算：项目新增固定资产投资44,500万元，其中：基建工程10,720万元，设备及其他投资33,780万元。

6、资金落实：项目所需资金由公司自筹解决。

7、效益分析：项目建成完工达产后，预计可年实现营业收入10亿元，年利税总额约18,410万元，其中年利润14,395万元。项目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19.38%，静态税后投资回收期为7.11年（含建设期），盈亏平衡点为58.54%。

项目全部建成达产后，扣除搬迁设备产能影响合并计算，项目预计新增营业收入6.29亿元，利税总额约15,453万元，其中年利润9,970万元。

三、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

该项目的实施，可扩大公司在软包装行业数字化、信息化、标准化的领先优势；可进一步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技术融合，解决生产效率、品质稳定、用工成本、安全生产以及可持续性问题；可推动高端化、绿色化的产业升级，引领行业发展，提高品牌影响力，提升企业的核心竞争能力，有利于进一步拓展市场。

四、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

本次投资可能会面临宏观经济环境变化、市场竞争变化、投资建设进度、原材料价格波动等方面不确定因素导致项目运营不及预期的风险。

公司将强化监督指导力度，优化资源配置，保障项目顺利实施，努力控制、

降低上述不确定因素可能带来的影响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三日